

证券代码：603031

证券简称：安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81

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于2025年10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海生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取消监事会，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同时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<公司章程>暨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2）。

赞成票：3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83）。

赞成票：3票；反对票：0票；弃权票：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为参股公司关联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84)。

赞成票: 3 票; 反对票: 0 票; 弃权票: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1 月 1 日